

好消息！好消息！

明起，昆山正式实施！

事关医保账户

明起！苏州医保个账家庭共济实施

重磅！重磅！

苏州医保局最新通知

明天（2月1日）起

你的医保个人账户能给家人使用了！

昆山同步实施！

一、家庭共济的范围

个人账户家庭共济的适用对象范围为

苏州市职工医保参保人员（以下简称主账户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以下简称家庭成员），家庭成员为**本省基本医疗保险**（包括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的**参保人员**。

二、家庭共济关系的设立

（一）设立关系

1.主账户人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历年资金有结余，且正常享受职工医保待遇的，可申请设立一个家庭共济关系，将本人个人账户历年结余资金作为家庭共济资金与其家庭成员共济使用。家庭成员享受家庭共济待遇的，可从主账户

人个人历年账户上支付相应待遇。

2.主账户人申请设立、变更家庭共济关系，应当提供本人及家庭成员有效身份证件信息、家庭关系承诺书等。

3.家庭共济关系发生变化的，主账户人应及时申请变更或终止家庭共济关系。

4.主账户人因跨统筹地区流动就业等原因转移职工医保关系或其他终止职工医保关系情形的，家庭共济关系自动终止。

（二）申请渠道

主账户人根据家庭成员的医疗需求，按照自愿原则，通过江苏医保云、医保微信公众号及各地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大厅窗口等渠道，申请设立家庭共济关系。

三、家庭共济资金的使用

（一）使用范围

家庭成员发生的**符合个人账户资金使用范围的费用**，可以通过个人历年账户家庭共济的方式，享受家庭共济待遇，实现个人医药费用通过家庭共济进行分担。

家庭共济资金使用范围主要包括支付家庭成员在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发生的**由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药品、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发生的由个人负担的费用，并符合国家医保信息业务编码管理相关规定；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国家医保信息业务编码管理的**非免疫规划疫苗费用**；缴纳家庭成员**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部分；

以及购买本省

及设区市政府指导的、与基本医疗保险相衔接的**商业医疗保险产品**。

(二) 使用规则

家庭成员在定点医药机构发生的符合个人账户资金使用范围的费用，应先使用其本人的个人账户资金支付，**个人账户资金不足的部分，以及本人无个人账户的，通过家庭共济的方式支付。**

家庭成员使用家庭共济资金缴纳城乡居民医保费以及购买商业医疗保险产品的，应使用家庭共济资金全额缴纳。

各家庭成员使用家庭共济资金，用完为止。家庭共济资金用完后，家庭共济关系延续。

主账户人和家庭成员在同时间段只能加入一个家庭共济关系，如需变更家庭共济关系，可以在退出后再加入新的家庭共济关系。

四、家庭共济资金的管理

1.家庭成员在定点医药机构享受家庭共济待遇的，由就医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定点医药机构按照规定结算。涉及省内跨统筹地区、跨险种的费用，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月对账和清算。

2.主账户人为家庭成员缴纳城乡居民医保费以及购买商业医疗保险产品等费用，由家庭成员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划扣。涉及省内跨统筹地区发生的费用，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月对账和清算。

3.规范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的会计核算工作，在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基金支出中的其他支出下设“家庭共济支出”子科目。各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应与当地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金及时划拨。

4.
**家庭成员必须持本人
医保卡（或医保电子凭证）就医，**
对参保人员通过虚构家庭成员关系等情形违规享受家庭共济待遇的，各地医疗保障部门应当立即停止相关当事人家庭共济待遇，追回使用的医保基金，并按照《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处理。

。

5.家庭共济关系发生变化后，因主账户人未及时变更引起的家庭共济资金损失风险的，由主账户人承担。

五、其他

1.本通知所称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历年结余资金，是指在医保年度末清算后，按规定结转至个人历年账户的资金。

2.本通知自2023年2月1日起施行，之前规定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苏州市医疗保障局

苏州市财政局

2023年1月17日

2023年的第一个月即将结束

在马上到来的2月

将有许多大事要发生

柴油车补助、景点免费、新政施行...

全都与我们息息相关~

明天起！昆山恢复

近日

昆山市生态环境局发布消息

2023年2月1日起

恢复受理柴油车淘汰补助申请

最高补助3.3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和苏州市《市政府关于对国Ⅲ及以下柴油车提前淘汰实施补助的通告》的相关要

求，经研究，

决定从2023年2月1日起，恢复受理国三及以下柴油车提前淘汰补助申请。

一、补助范围

(一) 享受提前淘汰补助需要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车辆在**昆山市**注册登记的。

2. 车辆在**2022年8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报废拆解，并依法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的。

3. 车辆提前报废时间**满1年(含)以上的**；

提前报废时间的计算方式为：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年限减去车辆实际使用年限。车辆实际使用年限的起算日期为车辆初次注册登记日期，终止日期为车辆报废拆解日期。车辆报废拆解日期以《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载明的交车日期为准。

4. 车辆发生转移登记的，以**2021年1月1日前的登记地为准**。

(二) 下列车辆不予补助：

1. 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和摩托车。

2. 自然报废或者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的车辆。

3. 本市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含在常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及财政供养的社团组织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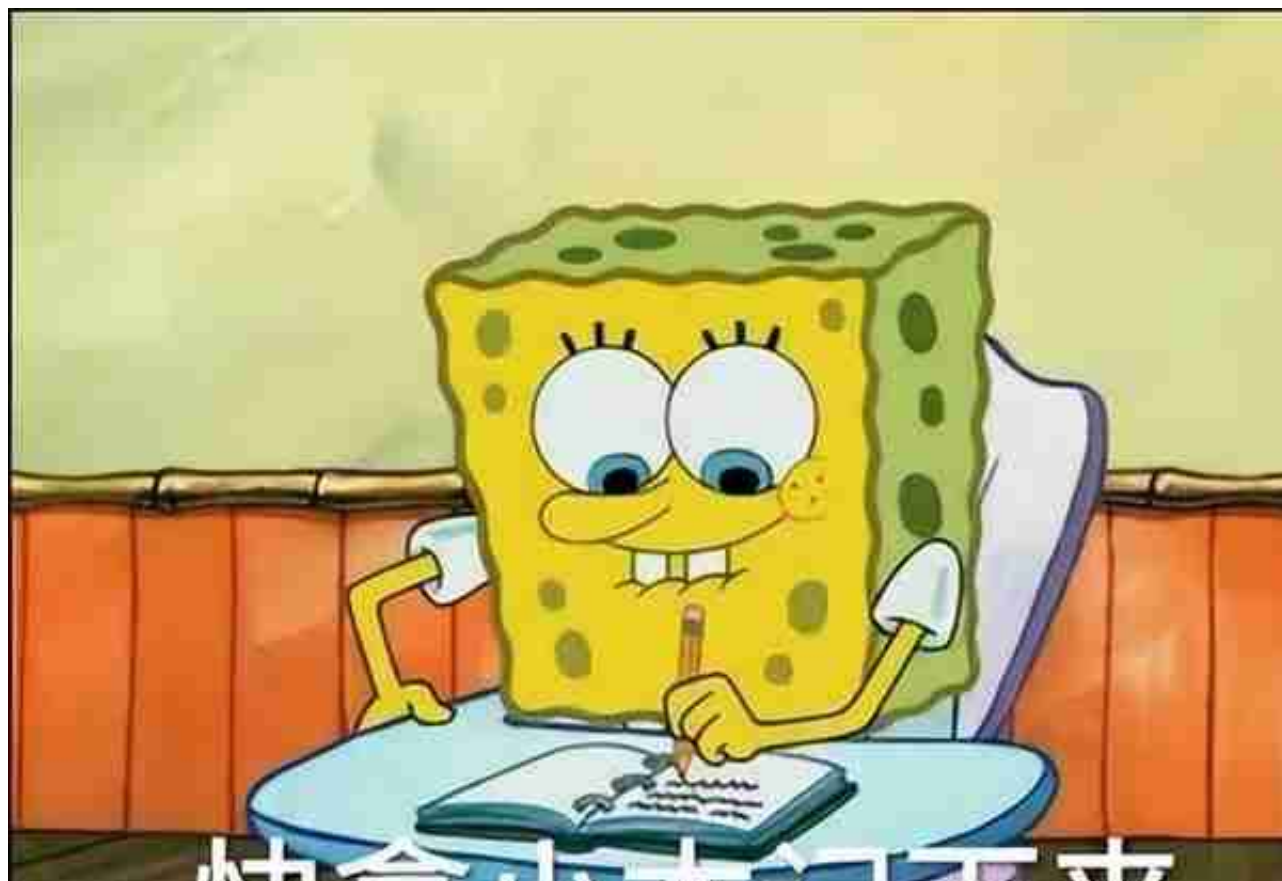
4.已达到国家规定强制报废标准或非依法报废注销的车辆。

5.已享受其他相关报废补助政策的车辆。

在本方案实施期间内，国Ⅲ以上柴油车自愿提前淘汰的，可以按照同类车型最高补助标准进行补助。

二、补助标准

车辆提前淘汰的，根据淘汰车辆车型、使用年限，分时段实施差别化补助标准（详见下图）。



免费！知名景区刚官宣

近日

故宫、庐山景区相继官宣

免费开放！



2月1日，这些人可免费游故宫

据故宫博物院公告，2023年2月1日（周三），故宫博物院对教师和本科学院、专科院校学生免费开放。申请人须提前通过“故宫博物院”微信小程序实名预约，不接受当日预约。参观当日，申请人须携带预约时使用的身份证和有效工作证或学生证原件，由午门检票后入院参观。



刚整理！2月新规来了

2月，一波新规值得注意

事关工伤认定、出境游、食药安全

.....



在接下来的一个月里

有那么多重要消息与我们有关

你最关心哪一个？

看完别私藏

放到圈子里，让更多朋友也知道~